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 日收到李梓丰先生的辞职申请。因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聘任李梓丰先生为其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李梓丰先生特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职务，继续担任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辞职申请自 2020 年 3 月 2 日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梓丰先生在任职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 日

● 报备文件

辞职申请。